

青春的乡村

秦延安

在商洛行走

扬清

上一次走这条路的时候，是三年前，那时树叶青青，微风和畅。须臾之间，就是三年以后了。

这条路是一条山路，山上的人很少，车子也不多。我就那样走着，任凭时间在我步行的时候慢慢流淌。周围万籁俱寂，天色暗淡。走在这条路上时，时间仿佛停止了。我的思考也停止了，我只是走。

一个人走在陌生城市的街头，周围的一切都是陌生的，能感觉到地球在旋转。走到自己没有感觉的时候，能感觉到自己和这旋转的一切都贯通了。眼前来回往复的一切，像是固定的生命密码在演绎生命的热情。而走，大概是一个长途的旅者，用感觉去参悟生命的通道。长时间的步行像是一个朝圣者在无知的摸索，思维的摸索与到各处游走的摸索并不能相互对应。这是一件憾事。思维的摸索是对世界的智性的认识，走路这种摸索形式则是让人捉摸不定的命运。偶尔遇到一朵花，踏湿一只鞋，打一个趔趄。人想通过走路来探索生命的真谛的想法都比较不聪明。走路本身并无意义，但走路的过程却是有人生的生命流过的痕迹。

走路的过程之所以有意义，是因为走的时候，让我知道确切的是在活着的。人在到了一定年龄，思维容易停顿在某一种状态。通过走路来感知自己活着倒是一个便宜的办法。因为其他过于繁奥的生活方式，对习惯于写文字这一类用感觉来认识世界的人，显得爱莫能助。所以走路这种奴役身体的方式在短时间可以疗治思不能达的无奈，这也就是我喜欢走路的原因。

通过走很远很远的路，我希望走出眼前这循环着的一切。每一次的长途跋涉除过来身心的劳累之外，我居然慢慢地开始喜欢这循环着的一切。虽然走过这循环着一切的过程时不时就被生命之刺委以重生的疼痛。站在这循环的矩阵之中不得突围的时候，我还是喜欢那枯萎的花儿重新染上新绿，碎裂的花瓶倔强地粘连在一起，很久没有打开的门忽然开启时的吱吱嘎嘎。

在这里三年了，我无声无息地在山路上踽踽独行。可以感受生命的离去，可以感受生命的重生。这一切都像是在走。来了走，走了来，留下来的有我模糊不清的感觉，我能看到那些消逝的不是飞快的物。周围的一切都在走，我敲打着键盘幻想着用文字记录走过的经过。走得太快了，一晃之间，像是才来。门外一个学生模样的年轻人，开始睁大眼睛问你往哪里走？我真的想对他喊一声慢些，年轻人，你要知道现在的美好。你不知道你眼前的一切都会一晃而逝，你不知道你厌恶的现在的一切可能是你将来最为怀念的，你不知道停下来可以感受生命的美好……可是年轻人，你怎么可能知道现在的美好呢？

为了感知商山洛水的美好，我不停地在走。在走的过程中，双腿站在大地上，双脚接触着地上的泥土。人摆脱牧民身份之后，再去接触土地的方式少了许多，而行走则是其中一种。所幸商洛是个不大的山城，我通过行走可以到这个城市任何一个地方。流水淙淙的丹江，乱山高下的群山，狭长幽暗的小巷……我在走的时候，试着用文字把山城的美翻译出来。文字的词不达意时不时让我觉得有愧于这一方干干净净的山水，但我还是接续着我的脚步。生命要在行走的过程中去感受，而不是去获取。这就是我步行了三年来的最大心得。感受是人的感觉，诸如色即是空，空即是色。而获取就是着色，一着色，便就是无穷无尽的行走，无终无始的劳累，以及无边无际的纷争。

我断了想通过行走来弄懂什么的念头，把心智集中在行走上。这时候龟山上的暖阳普照在山下郁郁葱葱的山城里，街道上的汽车慢慢悠悠地向前驶去。汽车后面刚下学的学生天真烂漫地玩闹着，他们在过新画的斑马线的时候，像是在玩跳格子的游戏。走在他们身后的我，看到此时此地的一切，前所未有的地感觉到，在这座山城心境平和、自由自在地行走，居然就如此美。

商洛山

(总第2521期)

刊头摄影 李思杰



老屋

何献国

老屋在村庄一隅，背靠青山，门迎绿水，看似一处宝地，实则像一个被人遗弃的老头，躲藏在几座红砖绿瓦的房屋后面，惶恐地窥探着这个世界。它太破旧了，几乎一阵风、一场雨，都会让它轰然倒塌。可它却是真真实实地存在，在岁月的风雨中踉踉跄跄地走过三十多年，还在倔强地、努力地挺直脊梁，盼望、等待、迎接它的主人回家。

老屋是一座三间土坯房，它矮小、破烂，隐没在几户邻家的后面，悄无声息地留存下来，成了一段老历史，旧时光的见证和缩影。记得二十年前，兄长们有了自己的新居后，父母就把老屋留给了我，可惜我是个不肖子孙，一直没能旧屋换新颜，还让老屋在风雨中飘摇成一座危房。好多次想把老屋推倒重建，最终都因为这样那样的理由而搁浅。

老屋成了心头一口浑浊的老井，在那口井里，我看见了己的丑陋和无为。老屋又像身上的一处结痂的疤，每逢天阴下雨，隐隐的疼痛便漫润周身。它日益衰败的模样常常让我听到自己内心深处叹息。说心里话，我对老屋是充满感情的，

从来没有嫌弃它的丑陋和矮小。毕竟老屋让我在父母、兄长们的庇护下有一个完整、幸福的童年。即便是在艰难的“瓜菜代”，也没留下饥饿、酸楚的记忆。有一年有个风水先生给我家算了一卦说，老屋这座宅子是一块风水宝地，日后一定会出“大人物”，可是，直到我辈已经年过半百，家族里还没有那个“大人物”出现。倒是父母的言传身教，让我们几个都养成了善良正直的品性。虽没荣光耀祖，但在各自的人生里也算活得刚正坦荡、心安理得。

那几年的周末，每每在外面累了，或者倦了，我都会频繁地回来，看看父母，享受亲情。老屋是安妥灵魂的地方，无论什么时候回来，门是虚掩的，屋子是有温度的，那时候躺在老屋的土炕上，吃着父母做的粗茶淡饭，透过简陋的木质窗户，看到外面苍翠的远山，听着院落里叽叽喳喳的鸟叫声，觉得这里是一片世外桃源，可以隔断外面世界的喧嚣和嘈杂。尤其是夏季和秋季的夜晚，老屋周围宁静而不死板，有萤火虫在屋前屋后乱飞，有蛐蛐和夜莺的和鸣，营造了一个梦幻一样的世界。屋檐下、月光中，喝着父亲从山坡上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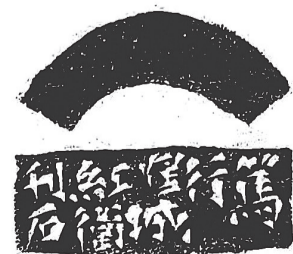
摘的野菊泡成的茶，和父母聊着家常，生活、工作中的烦恼烟消云散。亲情如水，在静静的夜色里流淌。待到周末结束，我们又如放飞的鸟雀，抖撒羽毛，从老屋飞出，去迎接外面的风雨和阳光。

如今，村庄，年轻人少了，去了外面的大世界，村子里只剩下一些留守儿童和老人，各家各户的房子越来越漂亮，但几乎家家门上都是一把铁锁，只有逢年过节，村子里才有难得的热闹。这热闹那么短暂，短暂得来不及品味，就被长长的清冷和寂寥所覆盖。五年前，家父去世，母亲住进前院兄长的房子，后院的老屋就成了一处柴房，母亲把平时在村子里捡拾的柴草放在老屋里，又在老屋的门前开垦了一片菜地，里面种上几株芭谷，秋收后，芭谷秆还长在地里，挡住了老屋的山墙，只露出半边屋顶。几株老树、一片竹林陪伴着老屋，飞来飞去的鸟雀，使老屋愈发显得落寞而沉寂。老屋就像一个风烛残年的老人，坦然地、平静地伫立在岁月里，等待着命运的宣判。

有人说，父母在，家就在，父母不在，我们就只剩归途。是的，父母不在，老屋

就成了一个没有温度的空壳。好在老母亲健在，她还在用佝偻的身躯，为儿女守护最原始的家。尽管老屋已经成了一处废弃的闲置房，里面堆满了杂物，随时都有倒塌的可能，可母亲还是依然像她的女儿那样，与老屋为伴，不忍放弃。她时不时出入老屋，摸摸这里，看看那里，让老屋始终充满烟火气和温度。今年雨水最多的时候，母亲几次打电话说老屋漏雨严重，我们赶回去买了石棉瓦，让左右舍帮忙。邻居说，这房子没必要再收拾了，可母亲却不以为然，一定坚持要修补。就这样，插补屋顶，加固墙体，折腾了大半天。八十高龄的老母亲扶着梯子，被雨水淋湿了头发，直到把屋顶收拾好，才颤巍巍地离开。望着母亲的背影，愧疚和忧伤的心情，犹如那场绵绵秋雨，久久挥之不去。

老屋成了我心中的一处“非遗”，它见证了一个家庭的兴衰荣辱，完成了它的历史使命，也该化作一堆泥土，成为山水乡村的一部分了。无论如何，有生之年，我还是想在老屋那片地上修建一座新房子，让它成为传承家风、延续亲情的所在。



篆刻 陈红卫 作